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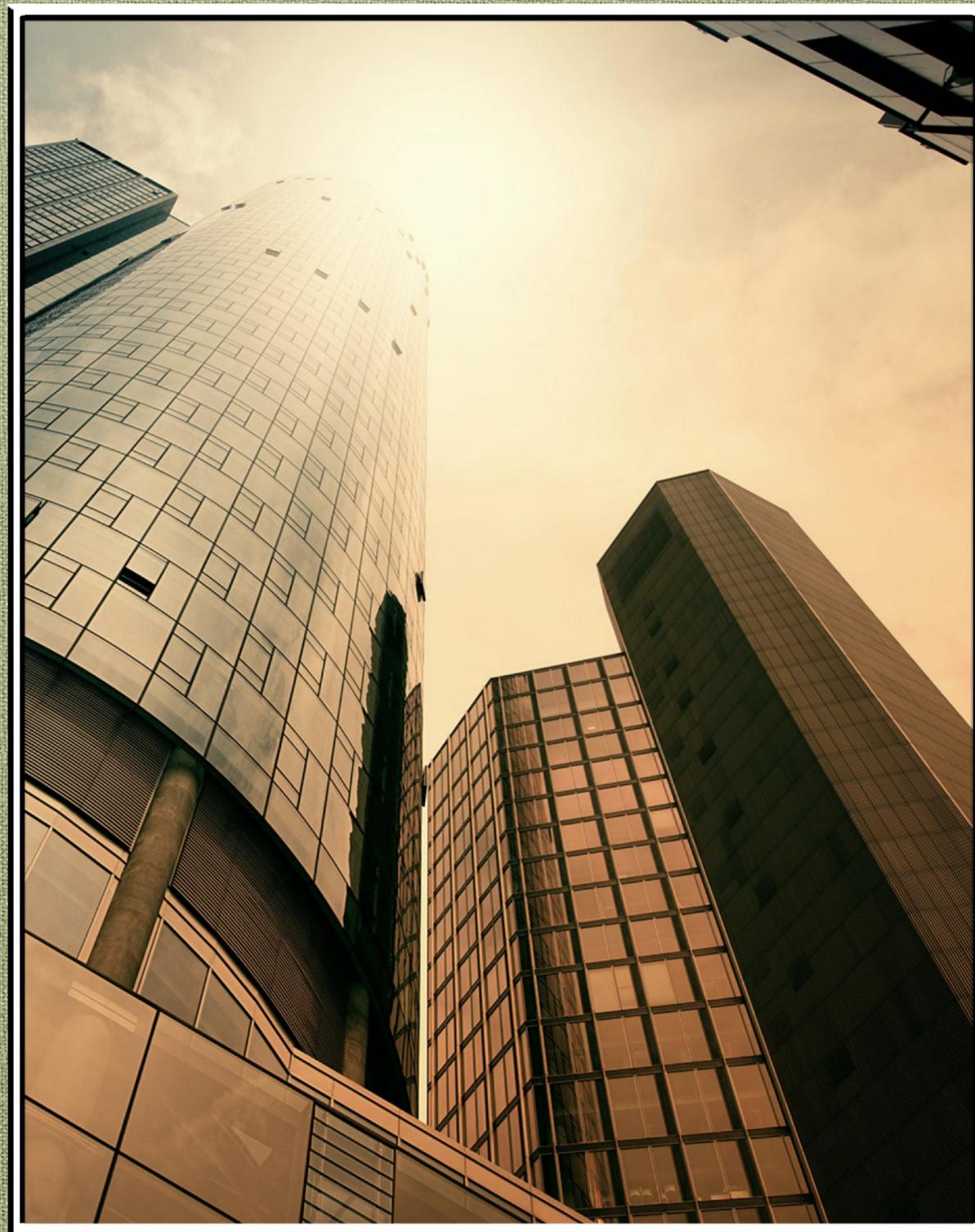
是我讀經還是經讀我？

黃厚基傳道

2025年七月27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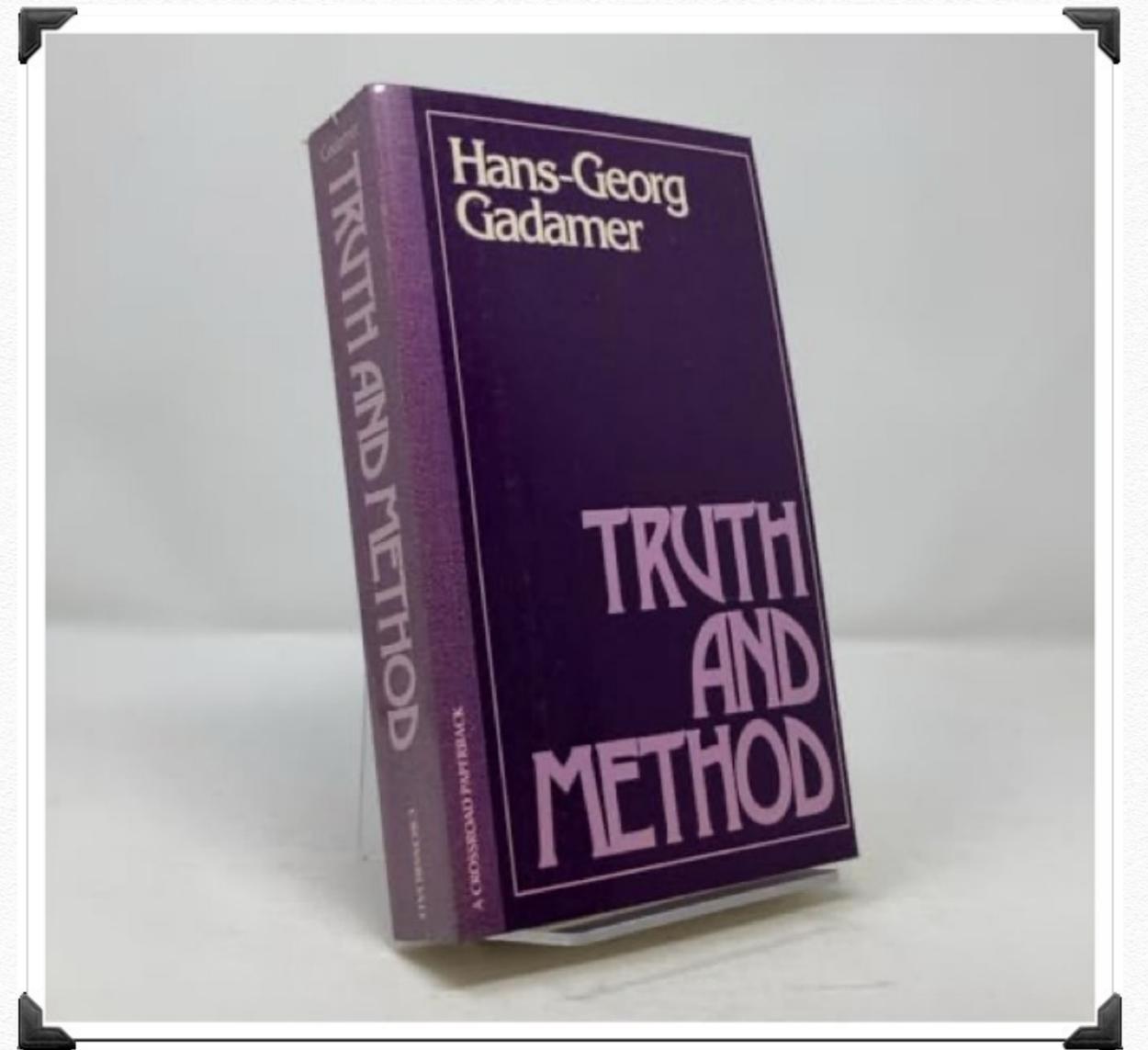
暑期主日學講座總題：聖經多面體

第一部份：讀經這活動



引言

- ❖ 讀經，閱讀經書。這本不是簡單的活動，
- ❖ 其一，這是集心思、精神、智力、體力，以及用生命整合的能力。
- ❖ 其二，所讀者經也，用伽達瑪的話說，是 traditional text，經者，代表著傳統，即是說歷代以來所累積下來的理解和詮釋，以及所屬群體賦予的地位。



讀經，必然發生的是「理解」這活動。

使徒行傳記載一名埃索爾比亞的太監拿著以賽亞書讀，卻不明白的情況。

舉腓利與太監相遇為例

❖ 26有主的一個使者對腓利說：「起來！向南走，往那從耶路撒冷下迦薩的路上去。」那路是曠野。27腓利就起身去了，不料，有一個衣索匹亞人，是個有大權的太監，在衣索匹亞女王甘大基的手下總管銀庫，他上耶路撒冷禮拜去了。28現在回來，在車上坐著，念先知以賽亞的書。29聖靈對腓利說：「你去！貼近那車走。」30腓利就跑到太監那裏，聽見他念先知以賽亞的書，便問他說：「你所念的，你明白嗎？」31他說：「沒有人指教我，怎能明白呢？」於是請腓利上車，與他同坐。

32他所念的那段經，說：
他像羊被牽到宰殺之地，
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；
他也是這樣不開口。

33他卑微的時候，
人不按公義審判他；
誰能述說他的世代？
因為他的生命從地上奪去。

❖ 34太監對腓利說：「請問，先知說這話是指著誰？是指著自己呢？是指著別人呢？」
35腓利就開口從這經上起，對他傳講耶穌。

❖ 我們可以把幾個要點勾勒出來：
❖ 有主的使者對腓利說話，叫他從耶路撒冷下迦薩。

❖ 腓利順服這差遣。他大概不曉得為何？

❖ 作者說：「不料」。

❖ 這不料包含著一個看似意外或恰巧出現在那路上，一位從耶路撒冷禮拜後要回家的太監。

❖ 這太監是外邦人。

❖ 這太監是太監。

❖ 這太監應該是歸化猶太教者。

- ❖ 這太監渴望明白以賽亞書的話。
- ❖ 腓利有個敏銳聖靈的心，聽從聖經就近太監的車。
- ❖ 一聽，便知道他讀的是以賽亞書。
- ❖ 主動問對他說：「你所念的，你明白嗎？」
- ❖ 對方回答說：「沒有人指教我，怎能明白呢？」
- ❖ 於是他們一起同坐查經。
- ❖ 原來所讀的是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的內容。
- ❖ 太監很想知道「先知說這話是指著誰？」可見，要嘛當時已經有一個對此段經文的豐富想像，要嘛是藉著他的口作者帶出了上帝的啟示。
- ❖ 「腓利就開口從這經上起，對他傳講耶穌。」這表示這經文的含義在那時已經被用以解釋耶穌。

聖經詮釋（一）

- ❖ 談到聖經詮釋，彷彿是說聖經是一個詮釋的對象，它是被動的擺在那裡，任由我們分析解讀。「聖經與我們的關係，與其說我們作為主動者，對它作出詮釋和傳譯，使之成為我們能明白、能消化的話，倒不如說是聖經作為主動者，在重寫和改寫（rewrite and write over）我們。」[1]這句話可以更一步析解。

- ❖ [1] 黃厚基，《穿越文本—聖經、生命境界與神學詮釋》（香港：德慧文化，2014），3.



聖經是上帝的話——

能向我們說話是甚麼意思？

作為信仰傳統來說，我們假設聖經是上帝的話，即是說，它能主動的對我們說話。這牽涉到好幾個層面的問題：

1. 聖經的文字是死的還是活的？
2. 說文字是活的，是指任何文字本身有所承載的意義，而意義本有待與任何讀者相遇。
3. 說作為聖經是上帝的話，是一個信仰上的認信。這只能在歷代信仰群體的傳承上一再被認定，另又一再在個別認信者經歷這種聖經與上帝（的靈）同工的感動，因此回頭又為這聖經是上帝的話語的充權，延續這認信。

聖經是否說話或上帝是否繼續或停止藉聖經說話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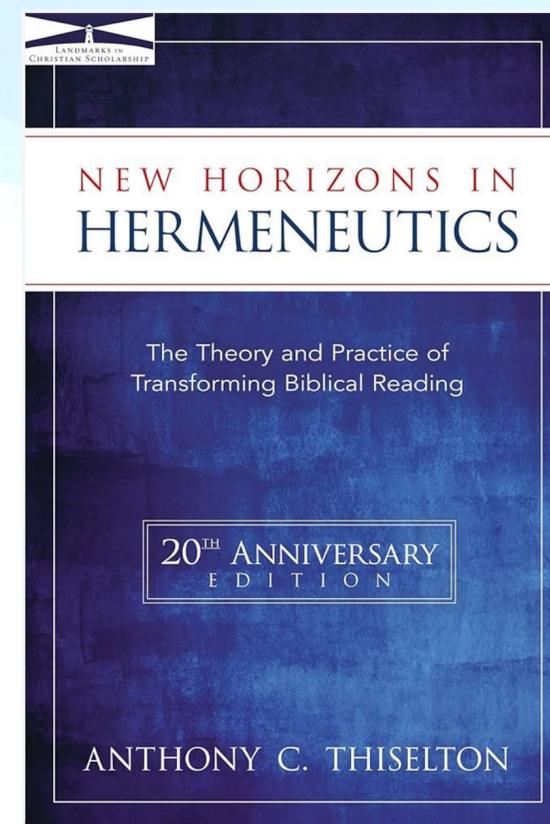
1. 這一點處於一個張力，即是上帝是否繼續藉與聖經說話，信徒是否仍有效的、經常的聽見上帝向他說話。其中可以是，前者有發生，但後者失去了聽力——沒有聆聽的意願——這可以用聖經中說的先知言說解釋為人之不願意聽從的心（如以賽亞書第六章所說的心裡矇了脂油）。相應的是上帝也不再說話。
2. 另外，上帝不再藉聖經說話，是人發現這些話不再有效被詮釋，即是說其內容的陌生感、不相關感使其適切性下降至極低的情況。而負責詮釋的人員，包括教會的宣講者、教導聖經者，無法有效有力的把聖經的內容活化。

聖經詮釋 (二)

- ❖ 詮釋聖經更是如此。聖經的層層世界、句句內容，猶如一個個主體，等候著要與我們溝通，對我們說話。我們是否能真的想去理解它（們）呢？呂格爾曾說：「對我而言，詮釋彷彿被兩種的動機激活了：懷疑的意願加上聆聽的意願；誓以嚴謹（vow of rigor），誓以順從（vow of obedience）。」[1]意思是說，前者的審視嚴格，其力可拆毀一切如偶像般虛假之物，也即是一切的偽認識，或人的自我投射。後者則是對象徵抱持開放的態度，聆聽其隱藏的聲音和信息。[2]換句話說，我們對聖經可能有一種自我投射，以至妨礙我們真正聆聽聖言所發的微小聲音和信息；也惟有無障礙的聆聽才有真實溝通。

- ❖ [1] Anthony C. Thiselton, *New Horizons in Hermeneutics: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forming Biblical Reading* (Zondervan, 1997), 347.

- ❖ [2] Thiselton, 347.



- ❖ 當然，既有了過去對聖經的認識和相遇，以及一次次的「啊哈」的喜悅，我們不能說自己對聖經完全不理解。該自問的是如何能讓自己越來越認識它，更善於詮釋它。不但能理解和解釋其內容，而且讓它來理解和解釋我們，改寫我們、重寫我們。並且我們能因認識它而更認識上帝，讓上帝能改寫我們、重寫我們，使我們歸正。[1]



- ❖ [1] 黃厚基, 《穿越文本—聖經、生命境界與神學詮釋》, 5.

聖經閱讀的「我—你」關係和
聖經閱讀中的「你—你們」關係

- ❖ 在此，先要處理一個問題：讀經中的「我—你」（I-Thou）向度（相對的是「我—它」向度）。
- ❖ 聖經的寫作方式，不論是敘事或律例或詩歌，不但在第二人稱代名詞的使用上裡外穿梭，使讀者不知不覺成為文本中的「你」。
- ❖ 雖然經文中的「你」，最常指的是「以色列」，故也常是集體代名詞。
- ❖ 但在閱讀中，讀者不知不覺代入了這「你」的角色，成為上主說話的對象——你經文中的以色列，詩歌中的「你」；詩歌中的我，向上帝禱告的我，也成了讀者自己。

❖ 這形成代入的情況，也就形成了俗語所說的「對號入座」的情形。作為信徒，我們成為蒙上帝揀選的人；作為讀經之人，我們也如此的申命記「因為你是屬於耶和華—你上帝神聖的子民；耶和華—你的上帝從地面上的萬民中揀選你，作自己寶貴的子民。耶和華專愛你們，揀選你們，並非因你們人數比任何民族多，其實你們的人數在各民族中是最少的」（申七6-7）。

❖ 由於以上所說的「我—你」言說方式，作為受眾的你我，難免產生了一種身分上的認同。以上我們已點出，你和你們的交織情形，我們姑且稱之為**個人和群體（集體）意涵**。我們先講解個人的意涵，之後再回到集體在意涵。

以閱讀聖經人物為例：難免的對號入座

❖ 話說不少時候，「讀經」（聖經詮釋）發生在教會的各種聚會中，如崇拜、培靈會等，若以聖經人物為例，舉凡該隱與亞伯、羅得與亞伯拉罕、摩西與亞倫、大衛與掃羅、以利亞與亞哈、以利亞與以利沙、亞哈與耶洗別等。

❖ 講員有意無意的總會讓我們以效法這些人物的榜樣為信息的焦點，若相關人物有不符合道德或信心標準之處，便訓示以作為警戒和提醒。在這種向度的教導的重覆影響下，我們不知不覺對號入座式的把自己讀成經文中的人物。我曾如此。問題是，這是經文的目的嗎？是其唯一目的嗎？

成雙成對的聖經人物

摩西與亞倫

- ❖ 在出埃及記裡：摩西代表上帝；亞倫代表出口。
- ❖ 14耶和華向摩西發怒說：「不是有你的哥哥利未人亞倫嗎？我知道他是能言的；現在他出來迎接你，他一見你，心裏就歡喜。15你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；我也要賜你和他口才，又要指教你們所當行的事。16他要替你對百姓說話；**你要以他當作口，他要以你當作神。**（出四14-16）
- ❖ 如果我們渴望為上帝作大事，要帶領人「出埃及」的話，視自己為摩西，那會如何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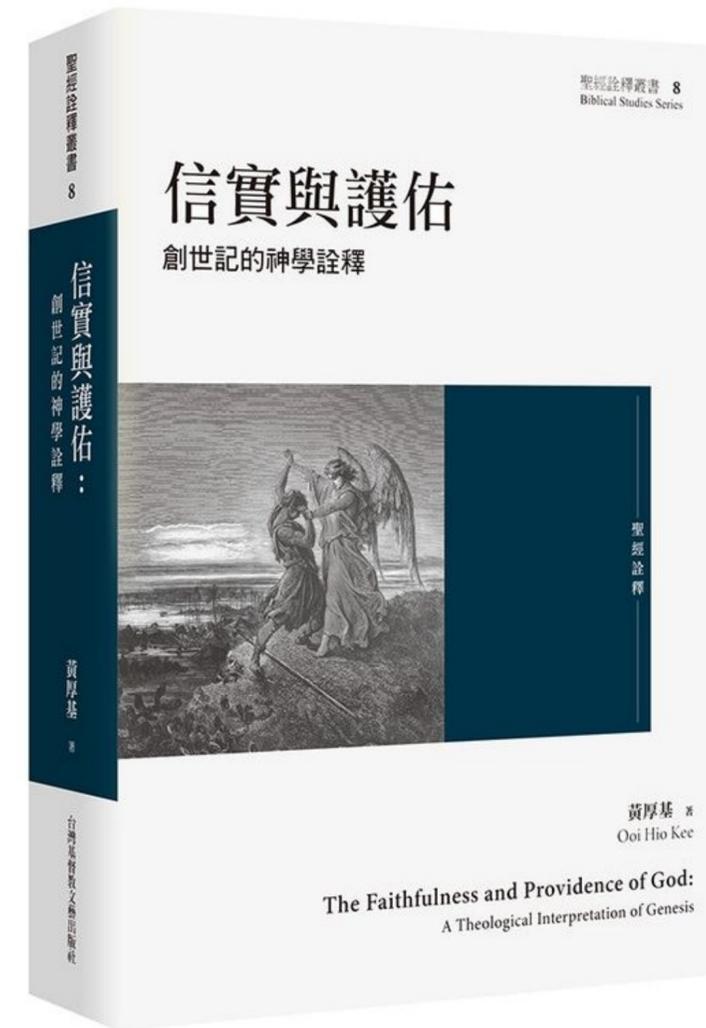
金牛犢事件中上帝和摩西之一體兩面

❖ 11摩西便懇求耶和華—他的神說：「耶和華啊，你為甚麼向你的百姓發烈怒呢？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從埃及地領出來的。12為甚麼使埃及人議論說『他領他們出去，是要降禍與他們，把他們殺在山中，將他們從地上除滅』？求你轉意，不發你的烈怒，後悔，不降禍與你的百姓。13求你記念你的僕人亞伯拉罕、以撒、以色列。你曾指著自己起誓說：『我必使你們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多，並且我所應許的這全地，必給你們的後裔，他們要永遠承受為業。』」14於是耶和華後悔，不把所說的禍降與他的百姓。（出卅二11-14）

❖ 19摩西挨近營前就看見牛犢，又看見人跳舞，便發烈怒，把兩塊版扔在山下摔碎了，20又將他們所鑄的牛犢用火焚燒，磨得粉碎，撒在水面上，叫以色列人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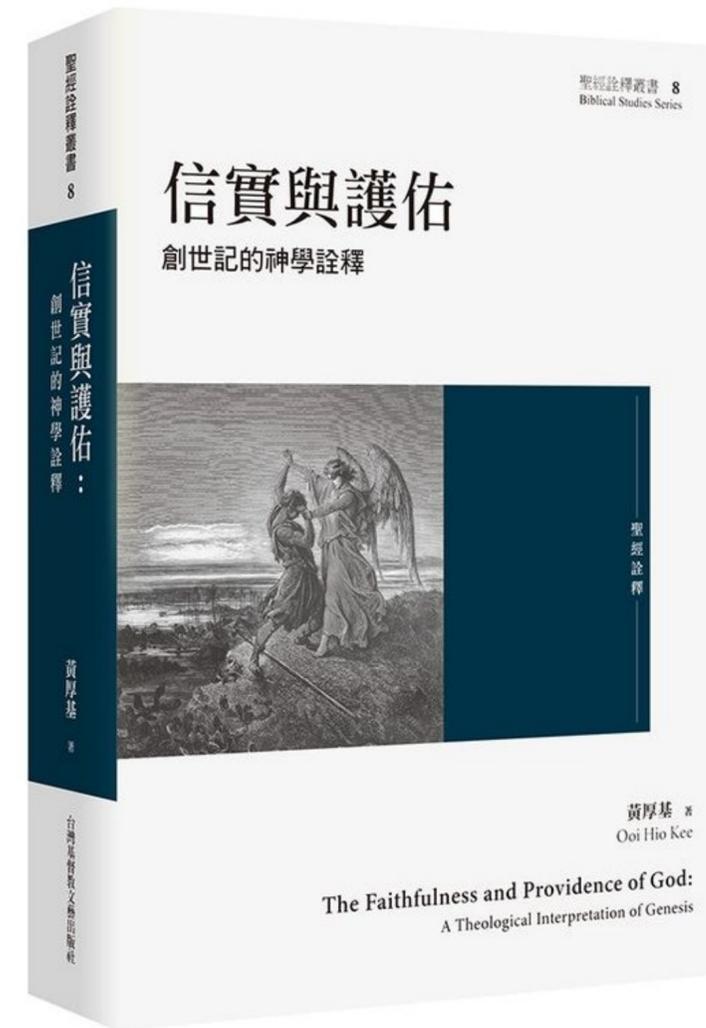
該隱與亞伯

- ❖ 亞伯這名字的含義其實是「煙」，和傳道書中的「虛空」一詞相同，意即如煙隨風飄散，說明人生的短暫空虛。若說要代入，你會代入生命短暫的亞伯嗎？還是代入流離失所的該隱。



羅得與亞伯拉罕

- ❖ 亞伯拉罕和羅得，相信上帝的應許對比眼前的益處。
- ❖ 這一段敘事屬於以色列如何追溯自己的子民身分。



創世記的敘事：以色列身分重尋的視角

大衛與掃羅： 掃羅之被棄，大衛家之蒙揀選

❖ 話說大衛「耶和華的約櫃進了大衛城的時候，掃羅的女兒米甲從窗戶裡觀看，見大衛王在耶和華面前踴躍跳舞，心裡就輕視他」（六16）。

❖ 21大衛對米甲說：「這是在耶和華面前；耶和華已揀選我，廢了你父和你父的全家，立我作耶和華民以色列的君，所以我必在耶和華面前跳舞。22我也必更加卑微，自己看為輕賤。你所說的那些婢女，她們倒要尊敬我。」（撒下六21-22）



❖ 「我一耶和華應許你，必為你建立家室。12你壽數滿足、與你列祖同睡的時候，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；我也必堅定他的國。13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；我必堅定他的國位，直到永遠。14我要作他的父，他要作我的子；他若犯了罪，我必用人的杖責打他，用人的鞭責罰他。15但我的慈愛仍不離開他，像離開在你面前所廢棄的掃羅一樣。16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。你的國位也必堅定，直到永遠。」（撒下七11b-16）

❖ 問題我們會不會把自己讀成大衛，或把自己讀成掃羅？

❖ 那會是甚麼結果？

對號入座之於承器或預表（types）：

保羅的神學motifs：應許vs血氣

- ❖ 保羅是新約中使用舊約人物作為預表或載器的表表者，比如撒拉與夏甲、以撒和以實瑪利、雅各和以掃，當然他更是使用過亞當和夏娃，不過我們先前已說，亞當的敘事牽涉範圍博大深遠，無法在這一個講座中處理。
- ❖ 對於撒拉生以撒與夏甲生以實瑪利，保羅說一個是屬應許的，一個是屬血氣。

雅各與以掃

- ◆ 對於雅各和以掃，一個表徵信心，一個表徵肉體。「
2耶和華說：「我曾愛你們。」你們卻說：「你在何
事上愛我們呢？」耶和華說：「以掃不是雅各的哥哥
嗎？我卻愛雅各，3惡以掃，使他的山嶺荒涼，把他
的地業交給曠野的野狗。」（瑪一2-3）。

❖ 6這不是說神的話落了空。因為從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，7也不因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都作他的兒女；惟獨「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」8這就是說，肉身所生的兒女不是神的兒女，惟獨那應許的兒女才算是後裔。9因為所應許的話是這樣說：「到明年這時候我要來，撒拉必生一個兒子。」10不但如此，還有利百加，既從一個人，就是從我們的祖宗以撒懷了孕，（11雙子還沒有生下來，善惡還沒有做出來，只因要顯明神揀選人的旨意，不在乎人的行為，乃在乎召人的主。）（羅九6-11）

- ❖ 12神就對利百加說：「將來，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」（引自創世記）
- ❖ 13正如經上所記：雅各是我所愛的；以掃是我所惡的。（引自瑪拉基書）

❖ 22因為律法上記著，亞伯拉罕有兩個兒子，一個是使女生的，一個是自由的婦人生生的。23那使女所生的是按著肉體生的；那自由的婦人所生的是憑著應許生的。24這是比方：那兩個婦人就是兩個約；一個婦人是出於西奈山，生子為奴，就是夏甲。25這夏甲是指著阿拉伯的西奈山，與現在的耶路撒冷同類，因為耶路撒冷和她的兒女都是為奴的。26但另一婦人就是在上的耶路撒冷，是自由的，她是我們的母親。（加四）

❖ 28弟兄們，你們是憑著應許作兒女的，如同以撒一樣。29當時，那按著肉體生的迫害了那按著聖靈生的，現在也是這樣。（加四）

保羅之詮釋脫離了原初語境

- ❖ 撒拉和夏甲，按應許生以撒。按血氣的安排生下以實瑪利，但這不牽涉撒拉和夏甲各自的人格性情，創世記中的一些相關的描述，比如上帝看見夏甲的需要，並沒有為提供「應許和血氣」這樣的對比，而是呈現了上帝的信實，同時附帶也說明了以實瑪利的族群之存在的事實。

保羅要處理甚麼問題？

- ❖ 揀選雅各而非以掃，也不是按行為，而是按上帝的旨意。
- ❖ 乍看像是給指個人的血氣。但這裡講的是揀選的族類。既說族類，祂揀選了以色列（雅各），而沒有揀選以掃。
- ❖ 保羅的意思是要說明以色列和外族人：兩個族群的揀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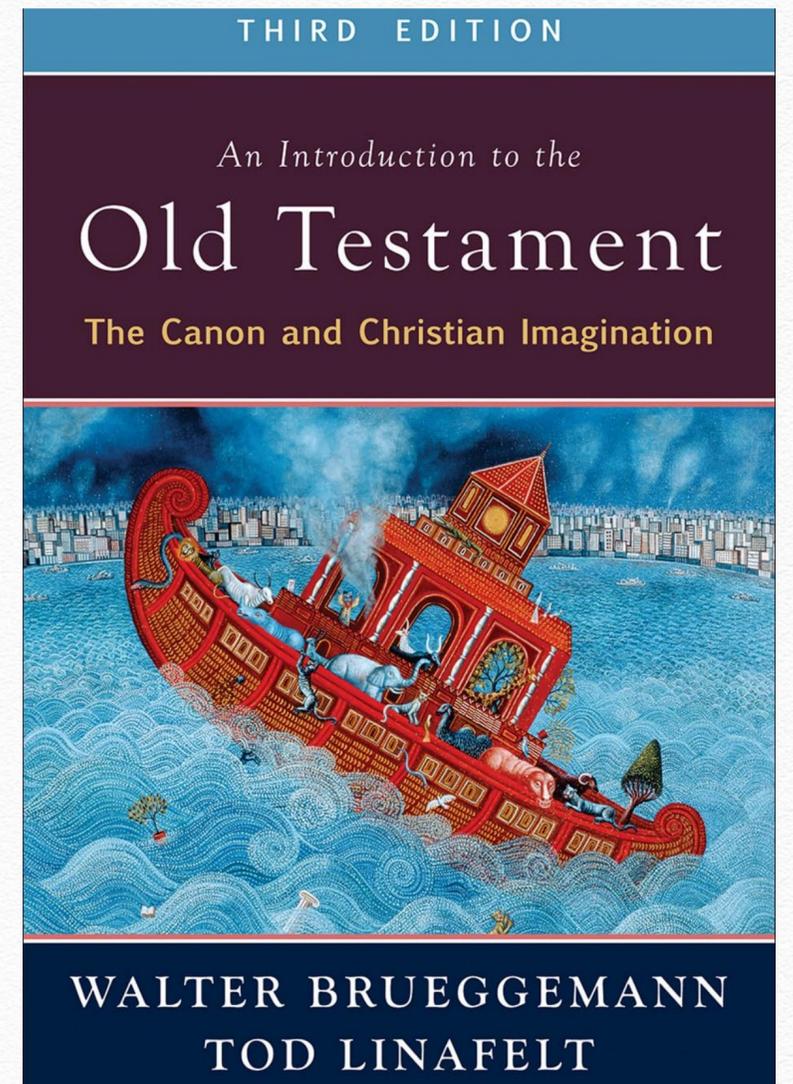


保羅應許中的集體或群體而非個人

- ❖ 作為集體含義下的以色列——以之作祂的僕人這說法為例。利未記二十五章裡說：「因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，他們是我的僕人，是我領他們從埃及地出來的。我是耶和華——你們的上帝」（利廿五55）。

- ❖ 這以色列作上帝僕人的神學，到第二和第三以賽亞中成為僕人之詩的主調。向來學者的討論到底其中所指的僕人是個人還是**以色列整體**。新近的看法認為是整體，[1]但我認為兼容兩者更為理想。撇開這些爭議，重要的是我們讀到這些經文中的一些描述。

- ❖ [1] Walter Brueggemann, *An Introduction to the Old Testament: The Canon and Christian Imagination*, 0 edition (Louisville, Ky.: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, 2003).



以色列作為一集體

第四十一章：

8 惟你以色列，我的僕人，

雅各，我所揀選的，

我朋友亞伯拉罕的後裔，

9 你是我從地極領來，

從地角召來的，

我對你說：「你是我的僕人；

我揀選你，並不棄絕你。」（四十一）

這樣一來，接下你的「你」也必是集體。

10你不要害怕，因為我與你同在；

不要驚惶，因為我是你的上帝。

我必堅固你，幫助你，

用我公義的右手扶持你。（四十一）

然而，由於「你」這代名詞既可以同時作為單數眾數解，就產生了雙重含義。

揀選外族人：顛覆的詮釋（羅九）

- ◆ 19 這樣，你必對我說：「他為甚麼還指責人呢？有誰抗拒他的旨意呢？」20 你這個人哪，你是誰，竟敢向神強嘴呢？受造之物豈能對造他的說：「你為甚麼這樣造我呢？」21 窯匠難道沒有權柄從一團泥裏拿一塊做成貴重的器皿，又拿一塊做成卑賤的器皿嗎？22 倘若神要顯明他的忿怒，彰顯他的權能，就多多忍耐寬容那可怒、預備遭毀滅的器皿，23 又要將他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、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。24 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，不但是從猶太人中，也是從外邦人中。這有甚麼不可呢？

25 就像神在何西阿書上說：

那本來不是我子民的，

我要稱為「我的子民」；

本來不是蒙愛的，

我要稱為「蒙愛的」。

26 從前在甚麼地方對他們說：

你們不是我的子民，

將來就在那裏稱他們為「永生神的兒子」。（羅九）

基督教正典（評鑑）或新約神學視域下的
一種詮釋：真以色列人

基督教正典（評鑑）或新約神學視域下 的一種詮釋：**在基督裡**

- ❖ 所謂在基督裡，意思是在基督在世生活以至釘死復活的含義，也是一種與祂聯各、有分於祂，披戴祂的含義之下。
- ❖ 保羅所做的，在終末的亞當裡。
- ❖ 論選擇，是在基督裡按上帝揀選的自由主權揀選。

凡對號入座的，都必須是明白.....

本來揀選說的是以色列人的身分確立之本，對比於那些不被揀選的族群而言

- ❖ 以掃代表外族人
- ❖ 血氣是對比於應許
- ❖ 羅得是代表眼見
- ❖ 亞伯拉罕是代表信得過上帝

所以說不是所有的內容都是對「你」
說的。

讀來似指個人（賽四三4）

- ❖ 因我看你為寶貝為尊貴；
- ❖ 又因我愛你，
- ❖ 所以使人代替你，
- ❖ 使萬民替換你的生命。

這個你，聽起來像個人，但卻指的是群體。

基督愛教會（群體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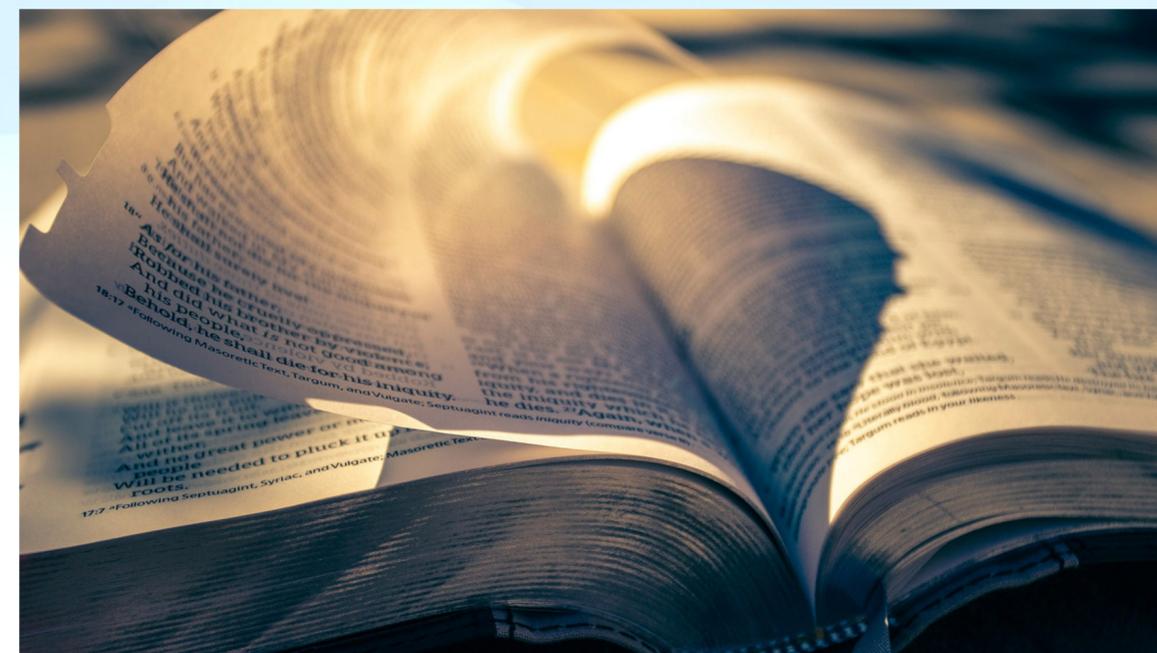
- ❖ 保羅對哥林多教會說：「所以，無論誰都不可誇耀人；因為萬有都是你們的」（林前三21）
- ❖ 弗三14因此，我在父面前屈膝—15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從他得名的—16為要他按著他豐盛的榮耀，藉著他的靈，使你們內心的力量剛強起來；17又要他使基督因著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，使你們既在愛中生根立基，18-19能夠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的長、闊、高、深，並知道這愛是超過人的知識所能測度的，為要使你們充滿上帝一切的豐盛。
- ❖ 弗五25b：「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。」

然而.....

- ❖ 若讀到「個人」，比如該隱、亞伯、亞伯拉罕、羅得、雅各、以掃、掃羅、大衛，我們仍是可以有所學習、鑑戒、提醒。
- ❖ 若讀到的是「群體/集體」，我們可以更明白作上帝子民的身分，以及祂揀選的目的。
- ❖ 集體是又個體所組成，個體又藉集體所定義。

結論

- ❖ 16 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17 叫屬上帝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二 16-17）。
- ❖ 你們是被揀選的一族，是君尊的祭司，是神聖的國度，是屬上帝的子民，要使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（彼二 9）



上圖取自

<https://www.growingchristians.org/hermeneutics/principle-6>

- ❖ 開始的時候，我們所關心的是，我讀經還是經讀我。我們說基於過去對聖經的認識和相遇，「我們不能說自己對聖經完全不理解。該自問的是如何能讓自己越來越認識它，更善於詮釋它。不但能理解 and 解釋其內容，而且讓它來理解和解釋我們，改寫我們、重寫我們。並且我們能因認識它而更認識上帝，讓上帝能改寫我們、重寫我們，使我們歸正。」[1]

- ❖ [1] 黃厚基, 《穿越文本—聖經、生命境界與神學詮釋》, 5.

- ❖ 今天，這講座對於聖經的闡釋，有沒有解釋我們？有沒有改寫我們、重寫我們？
- ❖ 或許是從以為聖經講的是我們「個人」，但更發現聖經講的是群體。
- ❖ 如果說我們過去對聖經的期望，是一切關於自己的事。聖經若是上帝的話，祂不只要改寫我們個人的期望，而是要叫我們更明白祂的差遣以及祂對祂子民以及這世界的心意。
- ❖ 怎樣讀經便讀出怎樣的基督信仰，怎樣的基督信仰就塑造怎樣的信徒和教會。

是我讀經還是經讀我？